

##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新疆第一师阿拉尔市旅游局签订的《阿拉尔湿地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以下简称“该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31,422 万元，最终金额以竣工审计决算为准。

项目涵盖内容：项目区域生态修复和景观提升工程两个部分及工程完成后特许经营区域的运营管理。

特许经营权的有效期限：有效期限为 25 年，自 2019 年起至 2043 年年底止。2043 年年底经营期限届满前，特许经营者在该经营期内未发生重大违约情形的，经营期限可以自动展期 5 年，其后可按照本条约定继续展期，但累计经营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特许经营业务范围：项目区域生态修复和景观提升工程完成及特许经营期内对该区域的运营管理。

### 特别风险提示：

1、市场波动风险。本项目建设运营具有一定周期，在周期内市场情况有可能出现波动，包括原材料、人工、设施设备等价格波动对项目投资成本产生影响，收益或流量波动不及预期，进而对项目投资收益产

生影响，由投资人承担的成本增加，导致项目回收期延长，从而降低项目整体收益。

2、政策性风险。该项目为长期运营项目，时间跨度较长。在建设运营周期内，政策变动易造成变动性风险。从近期情况看，《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意见办法的出台，政策管理环境趋于稳定。由此可见，政策风险相对可控。

3、客观环境波动风险：本次投资项目，投资收益及周期皆为预期值。由于旅游度假类项目，受宏观经济形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区域旅游环境等诸多客观波动因素影响，因此存在来客数量、人均消费不足预期的情况，形成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19年4月28日，子公司与阿拉尔市旅游局在新疆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签订《阿拉尔湿地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根据协议，子公司获得在特许经营期限内独家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该项目并收取费用的权利。

子公司参与该项目是经2019年4月4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8日、2019年4月1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2019-034、2019-036）。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特许经营协议签订主体的基本情况

甲方：阿拉尔市旅游局,法定地址：第一师阿拉尔市幸福路行政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990100MB1304225F,法定代表人：霍玉东,职务：局长.

乙方：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法定地址：新疆阿拉尔市玉阿新公路 44 公里处西支干以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776091915G,法定代表人：谭路平。

新疆第一师阿拉尔市旅游局与本公司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 三、特许经营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特许经营权的授予

1、在乙方同意接受本协议全部条款并遵守本协议规定义务的前提下,甲方授予乙方阿拉尔湿地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权。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发放特许经营权证书,并予以公示。

#### 2、特许经营权期限

本协议之特许经营权有效期限为 25 年,自 2019 年起至 2043 年年底止。2043 年年底经营期限届满前,特许经营者在该经营期内未发生重大违约情形的,经营期限可以自动展期 5 年,其后可按照本条约定继续展期,但累计经营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 3、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

本协议之特许经营权行使地域范围为一师阿拉尔市十团现行行政管辖区域内,特许经营地域总面积 2,387.94hm<sup>2</sup>。乙方不得擅自扩展特许经营权地域。

#### 4、特许经营业务范围

本协议规定之特许经营权的业务范围：项目区域生态修复和景观提升工程完成及特许经营期内对该区域的运营管理。

##### 土地使用权

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以无偿划拨（视项目具体情况而定）形式向乙方提供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土地使用权”），并确保乙方在特许经营期内独占性地使用土地。

无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项目土地用于项目特许经营业务之外的其它任何目的。

##### 特许经营履约保函

签订协议后 15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双方能接受的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 特许经营权转让、出租和质押

在特许经营期间，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乙方不得将本特许经营权及相关权益转让、出租和质押给任何第三方。

##### 特许经营权的取消

乙方在特许经营期间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应当依法终止特许经营协议，取消其特许经营权，并实施临时接管：

- (1) 擅自转让、出租特许经营权的；
- (2) 擅自将所经营的财产进行处置或者抵押的；
- (3) 因管理不善，发生特别重大质量、生产安全事故的；
- (4) 法律禁止的其他行为。

##### (二) 项目收费标准及相关情况说明

### （1）批准价格

乙方服务价格参考《阿拉尔湿地生态恢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门票、客房及停车收费标准，最终按照当地​​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价格向其服务范围内的用户收取费用。

乙方其他有偿服务价格标准须经当地​​政府物价主管部门另行批准。

### 价格调整程序

乙方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经营成本发生重大变动时，可向甲方提出提高收费标准调整申请。甲方核实后应向有关部门提出调整意见。

## 四、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项目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总体的发展战略，不会损坏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二）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测算，本次投资在经济效益上可行，子公司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

## 五、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

（1）市场波动风险。本​​项目建设运营具有一定周期，在周期内市场情况有可能出现波动，包括原材料、人工、设施设备等价格波动对​​项目投资成本产生影响，收益或流量波动不及预期，进而对​​项目投资收益产生影响，由投资人承担的成本增加，导致项目回收期延长，从而降低项目整体收益。

（2）政策性风险。该项目为长期运营项目，时间跨度较长。在建设运营周期内，政策变动易造成变动性风险。从近期情况看，《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意见办法的出台，政策管理环境趋于

稳定。由此可见，政策风险相对可控。

（3）客观环境波动风险：本次投资项目，投资收益及周期皆为预期值。由于旅游度假类项目，受宏观经济形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区域旅游环境等诸多客观波动因素影响，因此存在来客数量、人均消费不足预期的情况，形成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报备文件

（一）《阿拉尔湿地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